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6-127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于2016年9月19日开市起复牌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购买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爱康科技，股票代码：002610）自2016年7月1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7月9日、7月16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资产购买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94）、《关于筹划资产购买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95）。后经论证，公司所筹划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于7月2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于7月2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97），并于2016年7月30日、8月6日、2016年8月10日、2016年8月17日、8月24日、8月31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00、2016-10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03、2016-106、2016-116）。

公司于2016年9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6年9月5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118），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它相关文件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6年9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23)。

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1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落实,于2016年9月14日按照相关要求对问询函所列的问题作出了书面回复说明并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函公告》(公告编号:2016-125)(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并根据该问询函的回复内容对《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内容进行补充和修订。(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爱康科技,股票代码:002610)于2016年9月19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通过和有权外商投资审批机关的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